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3年12月1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36号），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根据《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本期债券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2.80%-4.00%。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4年1月10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05%。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